

深入发动 协同作战 精准打击

——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王晓楠

坚持“深入发动群众参战、强化联席协同作战、实施精准打击会战”总体战略思想,采取“个别案件精准打、系列案件集中打、重大案件全力打、涉案案件集群打”的灵活多样战法,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打出了一套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组合拳。3年来,全市破案210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6000余名,处置预警信息606万条,挽回群众潜在损失近30亿元,止付、冻结涉案资金83亿元,取得了反诈人民战争阶段性胜利。

深入发动 扎紧“篱笆”

“刷单都是诈骗,如果相信你就上当了。”今年4月24日,市平安办、市反诈办下发《关于深入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的通知》,要求各县(市、区)进行统一安排部署,开展集中宣传反诈活动,要求实现全市18岁至45岁年龄段人群“全覆盖、全知晓”,推动群众参与“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案率明显下降,人民群众财产损失明显下降”的工作目标。

近年,市公安局反诈中心依托反诈人民战争领导小组平台,推动各地、各部门组织反诈宣传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进企业活动,开展反诈宣传

340余场(次);通过广播电台持续播报反诈提醒、警情通报,多方式、多形式揭露各类诈骗犯罪的手法;针对企业财会人员、在校学生、“全职宝妈”等被诈骗高危人群进行精准宣传,大力开展刷单类、冒充电商客服等防诈知识宣讲;制作发布反诈原创短视频88条,全市“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微信视频号、快手、抖音、微博等万人关注率居全省第一。

宣传跟上了,发案率就下来了。仅2022年一年,全市预警175万次,劝阻成功率99.71%。同年,市公安局布建的东风反诈系统有效预警48万次,挽回潜在损失15.6亿元。

联席协同 扼住“源头”

案件总量依然高发、行业治理仍存漏洞,风险隐患依然繁重,是当前在“源头”反诈中遇到的难点。毫无疑问,抓住联席协同这个重要载体,“把卡管住”“把卡断好”,电信诈骗就成了“无源之水”,从而遏制犯罪蔓延。

我市历来重视源头遏制反诈工作,市反诈人民战争领导小组建立起常态化“断卡”整治联席机制,对连续两个月下发涉诈电话卡数、银行卡数环比上升的运营商和商业银行,由市平安办、市反诈办约谈运营商分管领导;对连续3个月下发涉诈电话卡、银

行卡开卡数环比上升的运营商和商业银行,由市平安办、市反诈办进行挂牌整治。

与此同时,市反诈人民战争领导小组还联合中国人民银行安阳市中心支行、安阳银保监分局、市工信局、市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对涉案手机卡、银行卡进行倒查,对非法买卖账户的单位和个人从严惩戒,今年年初以来惩戒“两卡”人员120名。

今年上半年,我市分别于3月、4月、6月召开全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推进会和约谈会,综合运用约谈和挂牌整治等措施,加压推进,取得明显治理效果。

精准打击 守好“钱袋”

今年3月20日,我市警方出动大批警力,分12个抓捕组,分赴周口太康、郑州新郑、商丘柘城和山东日照等地展开异地集中收网抓捕行动,成功打掉一个以网络售卖收藏品为幌子实施诈骗的特大犯罪集团,捣毁犯罪窝点10个,抓获嫌疑人156名,查封扣押涉案电脑、手机300余台,涉案资金1.2亿元。

紧接着,警方从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入手,锁定了境外缅北诈骗犯罪窝点,掌握了主犯贵州籍人员“阿杰”的大量犯罪证据,摸清了犯罪集团脉络,明确犯罪嫌疑人身份201人。时机成熟后,5月9日至17日,警方组织21个抓捕组分赴贵州、广西、广东、福建、浙江、江西、重庆等地实施抓捕,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75名,查封、冻结涉案资金约350万元,查封高档车辆两辆,成功侦破该案件。

两起案件成功侦破,市公安局反诈工作得到省公安厅的充分肯定,先后发来贺电。

“个别案件精准打、系列案件集中打、重大案件全力打、涉案案件集群打”“常态长效保卫战、紧急支付保卫战、全民动员保卫战、管控整治持久战”,这“四打四战”的反诈战术战法,从根本上确保了反诈战役的精准程度,也形成了战术战法的安阳特色。

打击精度的提升,转化为打击效能的提升。今年1月至5月,全市刑拘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94.44%,逮捕人数同比上升231.77%,强力震慑了违法犯罪,全力维护了群众财产安全。



文峰区人民法院 开出我市首张 法警提请司法制裁“罚单”

本报讯(记者 王璐)日前,文峰区人民法院对张某某在法院审判区域殴打原告、严重扰乱法庭秩序的行为提请司法制裁,给予张某某罚款1000元的处罚。这是2021年1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依法履行职权的规定》施行以来,安阳两级法院办结的首例以司法警察作为提请主体决定司法惩戒的案件。

据悉,该院在开庭审理该起继续纠纷案件后,被告张某某与原告刘某某发生争吵并扭打在一起,法院工作人员在劝阻二人过程中也被带翻摔倒。事件发生后,该院司法

警察通过调取监控录像,初步确认了张某某的违法事实,后经办案警察收集受害人刘某某及事发现场法院工作人员证言、张某某的陈述、现场辨认笔录及照片、现场监控视频等证据,进一步确定了张某某的违法事实。随后,该院司法警察大队决定以“司法警察”案件立案,并提请予以司法制裁。该院经审查后,综合张某某违法行为的性质、情节和危害程度,根据相关规定,决定对违法行为人张某某采取罚款1000元的处罚措施。张某某对违法事实供认不讳,认可法院处罚决定,并当场缴纳了1000元罚款。

市司法局 开展国际禁毒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6月21日,由市司法局主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承办的全市“6·26”国际禁毒日宣传活动,在万达广场三号门北广场举行。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全体班子成员和部分干警职工、市公安局禁毒支队民警、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万达广场部分员工、安阳“八号公益”志愿者等共计120余人参加活动。

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分析了当前的禁毒形势,参加活动的人员和群众纷纷在禁毒誓词签名墙上签名,并参观禁毒知识宣传展览。活动现场,干警向过往群众展示宣传板,发放禁毒宣传资料,讲解真实案例,揭露犯罪分子为迷惑大众、逃避法律制裁所

使用的手段与新型毒品的伪装,提醒群众在日常生活中要警惕“毒品陷阱”,有效提升识毒、防毒、拒毒能力,不断增强毒品防范意识和毒品戒备意识,自觉抵制毒品侵害。宣传台周围满了前来咨询法律问题的群众,干警一一耐心解答。

据了解,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提前组织干警在戒毒人员中开展了深入调研,将这些瘾君子陷入毒潭的教训作为宣传的有力素材,把禁毒宣传效应发挥到最大。下一步,市司法局将持续开展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的宣传活动,深入推进普法宣传进校园、进社区、进园区,教育和引导群众牢固树立禁毒、防毒意识,营造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良好氛围。

让案件更透明 让司法更温情

龙安区人民检察院就一起故意伤害案召开拟不起诉公开听证会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近日,龙安区人民检察院召开张某某故意伤害案拟不起诉公开听证会,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听证员、该案侦查人员等参加听证会,“晒”出办案过程,让公平正义看得见。

听证会上,检察机关办案人员阐述了案件事实、证据认定情况及处理案件的依据,并对该名犯罪嫌疑人进行教育,让其从中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各听证员围绕案件的事实、焦点问题、证据采信及法律适用等内容向承办检察官、侦查人员及犯罪嫌疑人进行了提问,并结合

案件事实和证据,围绕听证的焦点进行评议。大家一致认为,该案犯罪嫌疑人已充分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且积极赔偿并获得被害人的谅解,检察机关作出拟不起诉决定符合法律规定,也体现了检察机关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落实,同意检察机关不予起诉处理。

犯罪嫌疑人张某某感谢检察机关作出拟不起诉决定,表示以后会改正错误、遵纪守法。通过本次公开听证的释法说理,既展示了法律的刚正,又体现了司法的温情,增加了人民群众对办案工作的信任度、满意度。

一农妇家中私设银行被刑拘 警方:受害者多为老人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近日,市公安局股都分局经侦大队接到许家沟乡村民报案,称许某(女)在家里私设银行,自称是安阳县某银行代办点,并给存款群众出具假的银行存摺,存摺上印有“安阳县某银行”字样,且利息丰厚,吸引了不少群众存款。许某在得知犯罪嫌疑人许某被抓后,纷纷到办案单位反映情况。

依法受理该案件后,经侦大队办案民警立即前往许家沟乡调查取证。经初步调查,犯罪嫌疑人许某系许家沟乡村民,许某的婆婆多年前申请,曾在家中设立某储蓄银行代办点,几年后,银行将其代办点取消。犯罪嫌疑人许某心存侥幸,继续欺骗群众吸收存款。直到一名受害人拿着“储蓄

单”到银行取款被告知是假的存款单时,许某的假银行才得以暴露。

经调查,该案受害群众大部分为老年人,人数较多,未兑付存款金额较大。由于大部分群众无法取款,情绪十分激动,在得知犯罪嫌疑人许某被抓后,纷纷到办案单位反映情况。公安机关第一时间报告上级党委、政府,政法各部门已提前介入,成立专案工作组。办案民警迅速与许家沟乡政府和银行部门人员联系,第一时间做好受害群众的登记取证工作。

犯罪嫌疑人许某因涉嫌伪造金融票证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6月20日,股都区人民法院组织开展端午节慰问活动。该院5个党支部分别走访慰问困难党员,为他们送去电扇、大米等慰问品,并向他们致以节日的问候。(本报记者 侯沛丽 摄)



→日前,龙安区人民法院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30余名大学生走进该院,感受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接受法治教育,感知司法威严。活动中,大学生先后来到该院党建文化长廊、“马小新劳模创新工作室”、诉讼服务中心、执行服务中心、审判区、廉政警示教育室等场所,切实感受到了法院智慧、优质、便民、高效的诉讼服务。(本报记者 王璐 摄)

←6月20日,文峰区西关司法所在三角湖社区开展高考反诈宣传月活动。工作人员通过发放反诈宣传页、宣传品,现场解答问题等形式,向群众普及防诈骗知识,进一步提高了反诈宣传工作质效,增强了群众的识骗防骗的能力和意识,营造了全民参与、全民反诈的浓厚氛围。(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



“破”而后“立”

——看市中级人民法院如何助力困境企业涅槃重生

□本报记者 王璐

“感谢政府、法院对我们的帮助与支持,我们一定不忘初心,不负所托。”日前,在安阳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召开的年产10万吨甲胺项目开工会议上,该公司负责人激动地对市中级人民法院承办法官说。据悉,这是该公司重整成功后引进的重大项目之一。

“谢”字背后,是市中级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涅槃重生的生动实践。在该院的司法指导和助力下,不到一年时间,安阳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从资不抵债的困境中走出来,实现重整再出发,迎来了企业发展的第二个春天。

启动预重整 为企业带来希望之光

安阳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1968年,是市一家老牌国有企业,也是河南省重要的化肥、化工生产基地,其生产的“豫珠”牌尿素曾荣获全国氮肥行业金球奖。但近年,受

产业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影响,该公司部分设备已经关停淘汰,到期债务不能按时清偿,企业的生存发展面临严峻挑战。而依托于该公司的十几家上下游公司也不可避免面临着经营困境。

市中级人民法院收到该公司的破产申请后,高度重视,及时与企业代表、债权人代表及政府部门进行了沟通。为保住该公司的现有价值,确保上下游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受影响,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其启动预重整程序,这也是安阳地区首例预重整案件。经过沟通,该院采取“破产不停产、边生产边重整”的政策,试图通过预重整方式帮助企业脱离困境,迎来希望之光。

实现信用修复 为企业打开“重生之门”

安阳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后,法院指导管理人及时进驻企业开展了债务梳理、债权申报、资产清查等一系列工作,并积极寻找预重整投资人,尝试为企业注入

新动力。

在政府、职工、债权人的大力支持下,该公司由预重整程序顺利转入破产重整程序。重整期间,因该公司存在不良纳税记录、信用等级较低,不仅影响投资人的进入、新项目的落地,还会对企业日后的贷款融资以及招投标产生不利影响。了解到上述情况后,该院立即启动“府院联动”机制,指导管理人向龙安区税务局提交了《安化集团信用等级修复申请》,并进行了沟通协商。龙安区税务局对该公司的信用失分项进行逐项分析,指导企业及相关人提交相关材料,补缴税款,最终帮助企业消除了不良信用。信用等级的提升增强了企业的吸引力,加快了新投资项目的落地建设,为该公司打开了“重生之门”。

“府院联动”保障 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心剂”

2022年12月19日,随着《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通过和新项目的顺利推进,安阳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真正从濒临破产的困境中脱离出来,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近年,市中级人民法院不断创新破产审判方式,先后制定了《关于审理预重整案件的操作指引》《关于庭外重组与庭内重整衔接机制操作指引》等文件,规范预重整案件的审理。同时与政府部门形成“府院联动”常态化工作机制,建立“重点事项”化解清单,为企业发展注入了一针“强心剂”。

近年,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市税务局印发了《关于优化企业破产程序中涉税事项处理的实施意见(试行)》,并建立了破产企业信息共享机制,法院及时将重整企业信息推送至税务部门,税务部门主动出击,对各重整企业的信用状况逐条分析,在结合企业实际诉求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出谋划策,通过消除不良记录、移除异常经营名录等方式修复重整信用,帮助企业更好地吸引投资、重返市场。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在“府院联动”机制的保障下,安阳法院审结的破产案件中重整成功案件占比逐年提高,重返市场的企业也越来越多。